**北京工商大学法学院接收2024推免生面试程序与规范**

北京工商大学法学院接收2024推免生面试采取双机位网络远程面试，使用平台为腾讯会议。请考生提前下载、注册、熟悉操作流程。

**一、面试前的准备**

（1）考生自主选择安静、整洁、独立、封闭且符合各项面试要求的房间作为网络面试考场。考试期间只有考生一人在场。

（2）须备有支持双机位模式的电脑或智能手机，一台设备（第一摄像头，建议用电脑）从考生正面拍摄，用于和面试教师及工作人员交流，另一台设备（第二摄像头）从考生侧后方45°的位置拍摄，用于监控考生所处面试环境（电脑端仅支持Windows系统）。须备有麦克风、摄像头等可进行正常视频通话的设备，开考前工作人员有权要求考生使用摄像头查看四周环境，包括桌面。

（3）两台设备均安装并调试腾讯会议软件，并以两个账号分别登录两台设备。

（4）两台设备登录账号分别设为：本人姓名+报考专业+一机位/二机位。

（5）将二机位麦克风静音，同时关闭声音外放，摄像头保持打开状态；一机位麦克风、扩音器、摄像头均保持打开状态。

（6）面试过程中，两台设备均保持腾讯会议界面最大化。

（7）网络条件：应确保网络信号良好且能满足面试要求，应具有：有线宽带、WIFI、4G/5G网络等两种以上网络条件。

（8）准备好身份证等有效身份证件。

**二、考生面试基本要求**

（1）网络面试时，考生要衣着得体，保持良好的形象和精神面貌，不得用头发、饰品等遮盖耳朵及面部等部位，不得配戴帽子、墨镜、口罩等，考生本人正对第一摄像头，保持坐姿端正，面部、上半身及双手在画面中清晰可见。

面试全程考生应保持注视第一摄像头，视线不得离开，不得中途离场。面试全程不得使用耳机。要确保考试环境整洁，桌面上只能放置一只黑色签字笔和一张不超过A4纸张大小的白纸。要保证考试环境光线充足，不得虚化背景及使用美颜效果，不要反光。要保证设备性能良好，能提供清晰的视频画面和音频传输。面试期间不得无故离开视频区域，不得擅自关闭音频设备。面试时严禁使用字幕提示板或提词器等设备，违反者按作弊论处，取消面试成绩。

第二摄像头从考生后方成45°拍摄，要保证考生“第一摄像头”屏幕清晰地被面试专家组看到。

（2）考生必须凭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参加网络远程面试，考前360度展示个人面试环境并主动配合身份验证核查等。考试期间如有需要请根据面试组要求配合环境检查。面试期间不允许采用任何方式变声、更改人像，不得开启QQ、微信、手机短信等即时通讯软件或功能，不得将系统桌面远程共享给第三方，否则按作弊论处，取消面试成绩，并依照国家有关保密法律法规追究责任。

（3）考生务必严格按照工作人员的指令进行操作，未按指令操作而影响面试效果或结果的，责任由考生自负。

（4）严禁考生对面试资料、面试过程、面试环境等进行截屏、录屏、拍照、录像或通过其他方式进行信息数据采集，严禁以各种方式发送、传播与网络面试相关的文字、图像、音频、视频信息。违反规定者取消面试成绩，并依照相关规定追究责任。

（5）面试期间严禁其他人员在场，否则按作弊处理，取消面试资格。

（6）面试过程中将手机通话功能关闭或设置为来电转接或使用来电拒接功能软件屏蔽来电，避免干扰面试，影响面试效果。在面试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时，应及时与工作人员取得联系。

（7）如考生不按规定参加面试（包括无故不参加网络远程面试报到、设备及考场环境测试等），则视为其主动放弃面试资格。面试当天，全部考生面试结束后15分钟内，未能联系上的考生，即视为放弃我院面试资格，不予补面试。

（8）面试过程中请确保网络畅通，建议使用宽带WiFi和流量两种模式，一种方式断网后可及时转换其他方式连接。

**三、面试违规处理**

对在面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按照相关规定严肃处理，取消面试成绩。特别强调，出现以下情况之一或《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中认定的其他违规作弊行为的，将取消面试资格，并根据具体情况依法依规追究相关责任。

（1）由他人替代参加面试的；

（2）使用耳机、提词器等与考试无关设备的；

（3）由他人协助面试的；

（4）通过QQ、微信、手机短信等即时通讯工具或共享电脑桌面方式传递面试信息的；

（5）面试期间未经允许无故离开视频监控区域或关闭音频设备的；

（6）发送、传播与网络面试相关的文字、图像、音频、视频资料的；

（7）对网络面试过程进行截屏、录屏、拍照或以其他方式进行数据采集的；

（8）在学校面试工作结束前，对外透露或传播面试试题内容的。

**四、考生面试程序**

远程面试实行双机位监控。进入面试间后，根据主考官的指示、面试纪律及相关要求进行。面试结束后考生自动退出，或由工作人员操作将其退出考场。学校认为有必要时，可对相关考生再次面试。

（1）调试好两台设备，进入腾讯会议等候室，按要求修改本人腾讯会议名称，等待面试组邀请进入会议；

（2）进入会议后，按面试组指导进行身份核验，检查面试环境等；

（3）按考官要求，进行面试，面试过程一般为：①学生个人陈述；②考官提问（含中文题、英文题）；③考生回答问题等。

（4）面试结束后，退出考场。

**五、面试成绩**

面试成绩为面试小组各成员的打分去掉最高分和最低分后取的平均值。

**六、面试监督**

学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010-81353346

学院纪检监察办公室：010-81352603

咨询邮箱：[wangdanjun@btbu.edu.cn](mailto:wangdanjun@btbu.edu.cn)

若考生本人对面试结果有异议，可在公布面试结果后的3日内向学院提出复议申请。